

# 强于大市

# 机械设备行业点评

## 2026 政府工作报告发布，聚焦新质生产力、扩内需及设备更新相关机会

2026年3月5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开幕会在北京举行，国务院总理李强代表国务院作政府工作报告（下称报告），全面总结2025年工作成绩，明确“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和重大任务以及2026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政策取向，部署2026年政府工作任务。

### 支撑评级的要点

-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聚焦新质生产力。**报告中提到，26年将实施产业创新工程，鼓励央企国企带头开放应用场景，打造集成电路、航空航天、生物医药、低空经济等新兴支柱产业。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和风险分担机制，培育发展未来能源、量子科技、具身智能、脑机接口、6G等未来产业。其中：
  - **1) 未来能源**，首次提及并放在首要位置，可控核聚变作为人类理想的终极能源形式，随着超导、AI等技术的不断突破正在加速商业化，2025年国内重点项目已经陆续启动建设和大规模招标，随着政策支持力度的不断加深，我国可控核聚变建设有望步入新的阶段；
  - **2) 具身智能**，连续两年作为未来产业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2025年随着硬件技术逐渐完善，虽然人形机器人的软硬件仍然在不断的优化迭代的过程中，但是传统转动机构方案基本已经定型，人形机器人逐步由概念步入产业化初期，2026年将是产业“1-10”的关键跨越时期；
  - **3) 航空航天**，由于低空轨道和频段的资源的稀缺性，各国卫星频轨资源的争夺竞争进入白热化状态，我国航空航天正处在由国家主导向商业航天转变的关键阶段，本次报告首次将航空航天定位为新兴支柱产业，同时报告中还提及“加快发展卫星互联网”，随着我国卫星星座组网需求的释放，我们认为航空航天将迎来快速发展。
- **着力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坚持扩大内需。**报告提出要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1.3万亿元，持续支持“两重”建设、“两新”工作等，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4万亿元，完善专项债券项目负面清单管理和自审自发试点，重点支持建设重大项目、置换隐性债务、消化政府拖欠账款等。坚持内需主导，统筹促消费和扩投资，拓展内需增长新空间，今年拟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7550亿元，安排8000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用于“两重”建设。在积极的财政政策下，基建、重大项目、化债等有望持续支撑工程机械、矿山设备等需求。
- **大规模设备更新持续推进，有望进一步提升国内需求。**报告指出，25年我国围绕扩大有效投资，加强“两重”项目建设，加快设备更新资金拨付使用，设备购置投资增长11.8%，26年将优化提升传统产业，持续推进重点产业提质升级，新部署一批重大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安排2000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我们认为大规模设备更新的持续推进，将有利于工程机械、工业母机、船舶、石化设备等存量设备更新需求的持续释放。

### 投资建议

- **新质生产力：1) 可控核聚变：重点关注**具备可控核聚变装置关键材料和核心零部件制造能力以及已获得相关订单的上市公司，推荐合锻智能、安泰科技，建议关注联创光电、西部超导、国光电气、永鼎股份、精达股份、四创电子、旭光电子、爱科赛博、应流股份等。**2) 具身智能：**在政策支持和技术进步的双重推动下，人形机器人有望快速发展，重点关注受益的机器人减速器、电机、传感器等核心零部件环节，建议关注恒立液压、五洲新春、北特科技、绿的谐波、步科股份、鼎智科技、伟创电气、柯力传感、汉威科技、双环传动等。**3) 商业航天：**重点关注火箭和卫星的核心零部件及3D打印等新工艺，建议关注南风股份、派克新材、华曙高科、铂力特、超捷股份、飞沃科技、天银机电、银邦股份、斯瑞新材、泰胜风能等。
- **内需及以旧换新：1) 工程机械：**在国内外需求的共振下，工程机械行业有望开启新一轮的向上周期，推荐山推股份，建议关注恒立液压、三一重工、中联重科、徐工机械、柳工等；**2) 工业母机：**建议关注华中数控、海天精工、纽威数控、科德数控、国盛智科、日发精机、浙海德曼、亚威股份、秦川机床等。

### 评级面临的主要风险

-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下游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支持政策不及预期的风险；技术进展不及预期风险；竞争加剧的风险。

### 相关研究报告

《机械设备行业 2026 年度策略》20260106  
 《机械设备行业点评》20251028  
 《核聚变系列报告—超导磁体》20250805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机械设备

证券分析师：陶波

(8621)20328512

bo.tao@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20060002

证券分析师：曹鸿生

(8621)20328513

hongsheng.cao@bocichina.com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证书编号：S1300523070002

## 披露声明

本报告准确表述了证券分析师的个人观点。该证券分析师声明，本人未在公司内、外部机构兼任有损本人独立性与客观性的其他职务，没有担任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也不拥有与该上市公司有关的任何财务权益；本报告评论的上市公司或其它第三方都没有或没有承诺向本人提供与本报告有关的任何补偿或其它利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声明，将通过公司网站披露本公司授权公众媒体及其他机构刊载或者转发证券研究报告有关情况。如有投资者于未经授权的公众媒体看到或从其他机构获得本研究报告的，请慎重使用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以防止被误导，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对其报告理解和使用承担任何责任。

## 评级体系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公司股价/行业指数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市场指数的涨跌幅的表现为基准：

### 公司投资评级：

- 买入：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20% 以上；
- 增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超越基准指数 10%-20%；
- 中性：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变动幅度在-10%-10%之间；
- 减持：预计该公司股价在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基准指数跌幅在 10% 以上；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 行业投资评级：

- 强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强于基准指数；
- 中性：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基本与基准指数持平；
- 弱于大市：预计该行业指数在未来 6-12 个月内表现弱于基准指数；
- 未有评级：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其他原因，未能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沪深市场基准指数为沪深 300 指数；新三板市场基准指数为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香港市场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或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美股市场基准指数为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

## 风险提示及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撰写并向特定客户发布。

本报告发布的特定客户包括：1) 基金、保险、QFII、QDII 等能够充分理解证券研究报告，具备专业信息处理能力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机构客户；2)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其可参考使用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团队可能以本报告为基础，整合形成证券投资顾问服务建议或产品，提供给接受其证券投资顾问服务的客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以任何方式或渠道向除上述特定客户外的公司个人客户提供本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个人客户从任何外部渠道获得本报告的，亦不应直接依据所获得的研究报告作出投资决策；需充分咨询证券投资顾问意见，独立作出投资决策。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及损失等。

本报告期内含保密信息，仅供收件人使用。阁下作为收件人，不得出于任何目的直接或间接复制、派发或转发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予任何其他人，或将此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如发现本研究报告被私自转载或转发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及时采取维权措施，追究有关媒体或者机构的责任。所有本报告期内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统称“中银国际集团”）的商标、服务标记、注册商标或注册服务标记。

本报告及其所载的任何信息、材料或内容只提供给阁下作参考之用，并未考虑到任何特别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或特殊需要，不能成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票据的要约或邀请，亦不构成任何合约或承诺的基础。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能确保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产品适合任何特定投资者。本报告的内容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阁下不会因为收到本报告而成为中银国际集团的客户。阁下收到或阅读本报告须在承诺购买任何报告中所指之投资产品之前，就该投资产品的适合性，包括阁下的特殊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及其特别需要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尽管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都是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证券分析师从相信可靠的来源取得或达到，但撰写本报告的证券分析师或中银国际集团的任何成员及其董事、高管、员工或其他任何个人（包括其关联方）都不能保证它们的准确性或完整性。除非法律或规则规定必须承担的责任外，中银国际集团任何成员不对使用本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本报告对其中所包含的或讨论的信息或意见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公平性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声明或保证。阁下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仅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撰写本报告时的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中银国际集团成员可发布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有可能采取与本报告观点不同的投资策略。为免生疑问，本报告所载的观点并不代表中银国际集团成员的立场。

本报告可能附载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本报告可能涉及到中银国际集团本身网站以外的资料，中银国际集团未有参阅有关网站，也不对它们的内容负责。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包括连接到中银国际集团网站的地址及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为了阁下的方便及参考，连结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阁下须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风险。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基于现状，不构成任何保证，可随时更改，毋须提前通知。本报告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保证任何投资或策略适用于阁下个别情况。本报告不能作为阁下私人投资的建议。

过往的表现不能被视作将来表现的指示或保证，也不能代表或对将来表现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障。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只是反映证券分析师在本报告所载日期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中涉及证券或金融工具的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能出现上升或下跌。

部分投资可能不会轻易变现，可能在出售或变现投资时存在难度。同样，阁下获得有关投资的价值或风险的可靠信息也存在困难。本报告中包含或涉及的投资及服务可能未必适合阁下。如上所述，阁下须在做出任何投资决策之前，包括买卖本报告涉及的任何证券，寻求阁下相关投资顾问的意见。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及关联公司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浦东  
银城中路 200 号  
中银大厦 39 楼  
邮编 200121  
电话: (8621) 6860 4866  
传真: (8621) 5888 3554

## 相关关联机构:

### 中银国际研究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致电香港免费电话:  
中国网通 10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8521065  
中国电信 21 省市客户请拨打: 10800 1521065  
新加坡客户请拨打: 800 852 3392  
传真: (852) 2147 9513

###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香港花园道一号  
中银大厦二十楼  
电话: (852) 3988 6333  
传真: (852) 2147 9513

###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西单北大街 110 号 8 层  
邮编: 100032  
电话: (8610) 8326 2000  
传真: (8610) 8326 2291

### 中银国际(英国)有限公司

2/F, 1 Lothbury  
London EC2R 7DB  
United Kingdom  
电话: (4420) 3651 8888  
传真: (4420) 3651 8877

### 中银国际(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纽约市美国大道 1045 号  
7 Bryant Park 15 楼  
NY 10018  
电话: (1) 212 259 0888  
传真: (1) 212 259 0889

### 中银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199303046Z  
新加坡百得利路四号  
中国银行大厦四楼(049908)  
电话: (65) 6692 6829 / 6534 5587  
传真: (65) 6534 3996 / 6532 3371